【可堇】进食

最喜欢进食了。

　　棒棒糖很喜欢，冰淇淋很喜欢，热气腾腾的汉堡肉也很喜欢，鲜美得能在舌尖融化的生鱼片也很喜欢。

　　不计较吃下去会如何，仅仅是吃的过程就很愉快了，先舔舐，然后品味，咀嚼，最后鼓动喉头吞咽下去，落入柔软的胃袋之后，将化为自身的血肉。

　　有人会吃得微笑，有人会吃得大汗淋漓，哪一种味道都可以吃，什么食材都可以吃。

　　最喜欢进食了。

　　但是……

　　抚摸着堇的发丝，那触感痒痒地从掌心传过来，搞得心也痒痒的，比平时跳得更快了。

　　演出前也会心跳加速，但那是舒适的紧张感，跟现在不同。

　　现在……就好像成为了砧板上的鱼……

　　尽量舒展着身体，对人说来享受我吧。

　　还是该用享用？脑子搞不清楚了。

　　明明自己才是最喜欢进食的人。

　　“可可……”

　　可可的音凑成一团……堇的声音透过肌肤传了过来。

　　于是，在那样的声音下再度心动起来了。

　　愉快的紧张感。

　　期待被享用。

　　总觉得是非常危险的想法，脸红得滚烫。

　　堇也红着脸凑了过来，手指烫得不行。

　　无论被亲吻过多少次，都像初次接吻一样。

　　是纯情呢……还是每一天都像新生一样地爱着对方呢……

　　无论是谁，都无法用言语表达出现在的心情吧。

　　太高兴了。

　　太高兴了。

　　太高兴了。

　　因为太过高兴，所以想哭了。

　　眼泪也滚烫滚烫的，真是词汇贫乏的孩子。

　　要慢慢地吃。

　　把好吃的东西放在最后，先从最细微的地方吃起。

　　温柔地、不胜怜惜地——

　　连一点细节都不放过。

　　如果有伤痕就抚平它。

　　如果有伤口就舔舐它。

　　气味呀血呀什么的，都是很重要的。

　　因为是你的，所以非细心品尝不可。

　　被吸吮的时候，觉得自己变成了食材。

　　是有这种吃法的吧，将肉啃噬干净后敲断骨头，连一滴也不放过的吸吮骨髓。

　　没吃过骨髓，总觉得跟拉面汤头是不一样的味道。

　　那一定是、更加浓重的、厚得可以沉淀的、

　　就像我面对你时的心情。

　　我们唱的歌词，大多是重复的。

　　梦想啦青春啦爱啦，望着你的侧脸所以心跳扑通扑通啦。

　　如果这都不是爱。

　　如果这都不算爱，那我对你，一定......

　　“堇，喜欢吗......？”

　　“......烦死了......。”

　　我的感情化作了支离破碎的言语。

　　如果连我对你、都不算是爱的话。

　这个世界一定已经化为了荒漠。

不会再有其余的东西剩下。